

收 113  
3·10 行政文处

同济大学

理专用紙

190

樓

1963年10月15日

收文文件字第220号  
**密**

来文机关：

适印

来文 追数外  
第 108 号

1963年10月11日

标题：

下达立德学校校模、专业  
设置调整及暂定方案

附件

拟办和批示：待考査、拟意见，报系主任 10/16/63

装

訂

綫

各班主任人交办并传达今年招生生

计划（根据招部拟定方案）上報。一

處

七、六、六 10/16

立卷人 26/10/63

系 10/五

立卷人 10/10/63

金士

刘龍士

立卷单位：行政文处

档号

# 建筑工程部文件

〔机密〕

〔63〕建教行字第108号

下达直属高等学校  
规模、专业设置调整的暂定方案

同济大学，北京建筑工业学院，哈尔滨、重庆建筑工程学院：

今年四月教育部召开了高等学校专业调整会议，会议上具体确定了高等学校规模及专业设置的调整方案，这个方案正在上报国务院审批。为了便于各校安排工作，在国务院未批准前，先将教育部初步核定的我部直属高等学校规模和专业设置的调整意见发下，作为暂定方案。请各校按此方案并根据学校的师资、设备情况提出近期发展规模的各专业的年平均招生人数意见，于11月15日以前报部。

附：各校专业设置情况及调整意见



学校名称：同济大学（上海）

主管部門：建筑工程部

高等工业学校专业設置情况及調整意見

核定最大发展规模

本科 5000人

研究生 300人

第1頁

现設专业情况		审定意见		备注
专业名称	年制	专业設置	年制	
1. 建筑学	六	保 留	六	
2. 工业与民用建筑	五	"	五	
3. 混凝土及建筑制品	"	"	"	
4. 供热供煤气及通风	"	"	"	
5. 給水排水	"	"	"	
6. 鉄道工程	"	"	"	
7. 公路与城市道路	"	"	"	
8. 地基基础(試办)	"	"	"	
9. 桥梁工程	"	保留，名称定为“桥梁与隧道”，只办 保留桥梁工程专门組	"	
10. 地下建筑(試办)	"	保 留	"	
11. 水文地質及工程地質	"	"	"	
12. 工程測量	"	"	"	
13. 城乡规划	"	改名为“城市规划”	"	

